



刘启良

分所合伙人、

办公机构 广州

联系电话 13602721329

工作邮箱 liuqiliang@deheng.com

工作语言 中文

业务领域 金融业务中心

执业/学习经历

本科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2004年获得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在职研究生学历。

1988年在中国政法大学首期全国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班学习并获法律顾问合格证书，还先后参加了清华大学EMBA班、北京大学PE班的学习，并获得优秀学员称号和结业证书。

1988年9月至1993年12月先后在某国有大中型企业和人民法院工作。

1994年至2001年先后在江西永新律师事务所、北京信利律师事务所广州分所从事律师执业工作。

2002年至2016年合伙创设广东科德律师事务所并担任主任。

2013年通过中国证监会考核获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2016年合伙创设北京德和衡(广州)律师事务所，现为该所创始人、名誉主任。

擅长领域

民商讼裁、金融行业、建设工程、公司法律顾问。

代表典型案例

刘启良律师执业三十年来，运用法律知识，提出法律意见及相关管理建议为法律顾问单位的发展和管理发挥了重要作用。刘启良律师具有丰富的办案经验和技能技巧，熟悉公司法律业务，擅长处理金融行业、工程建设施工领域出现的各种合同纠纷，承办各类诉讼与非诉案件二千余件，为当事人成功代理了在最高人民法院、广东省、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和北京、广州、深圳、武汉等中级人民法院众多重大疑难的民商事以及刑事案件，为当事人共挽回近60亿元的经济损失，赢得了当事人的高度赞誉，并有多个案例被收录到最高人民法院的相关书籍中，其中部分代表案例如下：

- 1、承办某银行广东省分行的非诉案件，涉及标的额45亿元
- 2、承办某银行广东省分行系列诉讼案件，涉及标的额20亿元
- 3、承办某火电公司系列建设工程纠纷案件，涉及标的额11亿
- 4、承办某生物科技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件，涉及标的额1.1亿
- 5、承办李某南沙项目合伙合同纠纷案件，涉及标的额2000万

主要的服务单位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珠江水利委员会、广州市水务局、广州市土地房屋管理局、东莞市劳动局石龙分局、广东省医学实验动物中心、农业银行广东省分行、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中信银行信用卡中心、中国联通广东省分公司、中国移动广东省分公司、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广东省公司、北京华生基金公司、浙江俊朗电气有限公司、苏州中外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国际容器有限公司、广州霍斯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世界大观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恒业隆实业有限公司、广东中科宏微有限公司、广东红谷投资有限公司、重药控股(佛山)医药有限公司、佰信旅游集团、启晨教育集团等。

社会职务

- 1、2013年至今担任中国广州仲裁委仲裁员

主要荣誉奖项

- 1、2006年获得广州市律协颁发的业务成就奖
- 2、2016年由中国文化信息协会主编的《追梦中国》将刘启良律师主要执业风采收录到(精英律师卷)一书中

3、2021年建党100周年之际，由《中国法律年鉴》评为优秀专业律师并收录该年鉴中